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S. Dragon Holdings Limited

時捷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4)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財務摘要

	2022年	2021年	變動
收入 (港幣百萬元)	24,969	35,298	-29.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港幣百萬元)	400	713	-43.9%
每股基本盈利 (港仙)	63.97	113.96	-43.9%
每股股息 (港仙)			
— 建議末期	25.00	30.00	
— 已派中期	10.00	15.00	
總額	35.00	45.00	-22.2%

時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一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2年 港幣千元	2021年 港幣千元
收入	3	24,968,652	35,297,778
銷售成本		(23,683,325)	(33,710,530)
毛利		1,285,327	1,587,248
其他收入	5(b)	30,191	23,057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5(c)	(16,638)	75,877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撥回減值虧損， 淨額		2,669	420
分銷及銷售支出		(222,991)	(229,209)
行政支出		(207,817)	(228,786)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65,606)	(40,608)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23,641)	(16,175)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溢利		335	710
融資成本		(56,278)	(34,130)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列賬計量之 貿易應收款項的終止確認之虧損		(46,686)	(29,386)
除稅前溢利		678,865	1,109,018
所得稅支出	4	(114,958)	(183,884)
本年度溢利	5(a)	563,907	925,134

	附註	2022年 港幣千元	2021年 港幣千元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i>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列賬計量之			
貿易應收款項的公平值變動		(55,837)	(27,387)
出售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			
列賬計量之貿易應收款項時已計入			
損益的累計虧損重新分類調整		46,686	29,386
換算附屬公司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72,096)	17,196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u>(2,666)</u>	<u>615</u>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u>(83,913)</u>	<u>19,810</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479,994</u>	<u>944,944</u>
應佔本年度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400,337	713,191
非控股權益		<u>163,570</u>	<u>211,943</u>
		<u>563,907</u>	<u>925,134</u>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17,206	732,716
非控股權益		<u>162,788</u>	<u>212,228</u>
		<u>479,994</u>	<u>944,944</u>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7	<u>63.97</u>	<u>113.96</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12月31日

	附註	2022年 港幣千元	2021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706,440	810,3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1,540	408,208
無形資產		14,477	14,477
使用權資產		171,761	178,207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27,731	51,958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		10,977	11,571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2,998	2,998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2,941	9,986
遞延稅項資產		9,481	9,602
		1,328,346	1,497,307
流動資產			
存貨		2,398,330	2,654,07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a)	1,113,014	2,125,160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列賬之 貿易應收款項	8(b)	1,702,299	1,127,877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9,499	12,848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345	132
衍生金融工具		77	876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09,230	130,439
可收回稅項		6,477	894
已抵押銀行存款		39,222	25,366
銀行結餘及現金		1,432,029	1,758,977
		6,810,522	7,836,64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3,086,560	3,428,943
合約負債	10	209,306	366,996
租賃負債於一年內到期		234	584
稅項負債		206,991	139,055
銀行及其他借貸於一年內到期		1,383,029	2,280,502
		4,886,120	6,216,080

	2022年 港幣千元	2021年 港幣千元
流動資產淨值	<u>1,924,402</u>	<u>1,620,56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252,748</u>	<u>3,117,869</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5,130	40,428
租賃負債於一年後到期	947	214
銀行及其他借貸於一年後到期	<u>216,225</u>	<u>233,940</u>
	<u>242,302</u>	<u>274,582</u>
資產淨值	<u><u>3,010,446</u></u>	<u><u>2,843,287</u></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62,584	62,584
股份溢價及儲備	<u>2,394,633</u>	<u>2,327,76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457,217	2,390,346
非控股權益	<u>553,229</u>	<u>452,941</u>
總權益	<u><u>3,010,446</u></u>	<u><u>2,843,287</u></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公司為一間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為嚴玉麟博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於年報之「公司資料」一節中披露。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經銷電子元件及半導體產品、銷售商用設備及提供相關配套服務及物業投資。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幣（「港幣」）呈列，本公司同樣以港幣作為功能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納入了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2. 採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採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強制性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之提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2021年6月30日之後的2019冠狀病毒病之 相關租金減免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本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之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採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2020年10月及2022年2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本)	保險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之資產出售或出資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之相關修訂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之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¹

¹ 對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對特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對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以下所述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不會對可預見未來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之修訂本會計政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以「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取代「主要會計政策」一詞的所有情況。倘連同實體財務報表內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會計政策資料可以合理預期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該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

該等修訂本亦澄清，即使涉及款項並不重大，但基於相關交易性質、其他事項或情況，會計政策資料仍可屬重大。然而，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的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即屬重大。倘一間實體選擇披露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有關資料不得掩蓋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作出重大性判斷(「實務報告」)亦經修訂，以說明一間實體如何將「四步法評估重大性流程」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及判斷有關一項會計政策的資料對其財務報表是否屬重大。實務報告已增加指導意見及實例。

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表現產生重大影響，但可能影響本集團主要會計政策之披露。有關應用影響(如有)將於日後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予以披露。

3. 收入及分類資料

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港幣千元	2021年 港幣千元
貨品或服務種類		
銷售電子元件及半導體產品	24,818,008	35,140,829
銷售商用設備及提供相關輔助服務	69,144	72,594
LED照明及顯示屏產品合約工程	32,077	32,822
銷售LED照明及顯示屏產品	26,949	25,030
	<hr/>	<hr/>
客戶合約收入	24,946,178	35,271,275
	<hr/>	<hr/>
租賃業務收入		
經營租賃—固定租賃付款：		
—來自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20,061	24,185
—來自LED照明及顯示屏產品的租金收入	2,413	2,318
	<hr/>	<hr/>
	22,474	26,503
	<hr/>	<hr/>
總收入	24,968,652	35,297,778
	<hr/> <hr/>	<hr/> <hr/>

分類資料

本集團從事經銷可用於流動電話產品、消費電子產品、電腦及網絡產品、電訊產品之電子元件及半導體產品，銷售商用設備及提供相關輔助服務，銷售LED照明及顯示屏產品、LED照明及顯示屏產品的合約工程及物業投資。

就資源分配及分類表現評估而言，向本公司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之資料僅集中於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之收入分析。由於並無其他獨立財務資料可供用作評估各項不同業務活動，故除整個實體披露外，並無呈列分類資料。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位於不同原籍地，包括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

以下為本集團於本年度根據產品或服務的賬單地址按客戶或賺取租金收入之物業或產品之所在地進行之收入分析：

	按地區市場劃分之銷售收入	
	2022年 港幣千元	2021年 港幣千元
香港	16,872,681	26,347,932
中國內地	6,381,942	6,988,900
台灣	1,007,710	1,020,662
新加坡	260,605	286,565
美利堅合眾國	137,783	283,813
越南	94,848	143,927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75,540	130,575
其他	137,543	95,404
	24,968,652	35,297,778

以下為按資產所在地理位置劃分之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及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分析：

	非流動資產之賬面值	
	2022年 港幣千元	2021年 港幣千元
香港	911,360	977,432
中國內地	386,511	481,431
台灣	14,126	14,929
其他	929	929
	1,312,926	1,474,721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各年度所貢獻收入佔本集團總銷售額逾10%之客戶如下：

	2022年 港幣千元	2021年 港幣千元
客戶A	<u>10,385,712</u>	<u>14,519,001</u>

4. 所得稅支出

	2022年 港幣千元	2021年 港幣千元
支出包括：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117,925	186,154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57)	(509)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1,711	1,511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408	—
台灣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9,199	8,576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343)	(1,227)
	<u>127,843</u>	<u>194,505</u>
遞延稅項抵免	<u>(12,885)</u>	<u>(10,621)</u>
	<u>114,958</u>	<u>183,884</u>

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其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登憲報。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港幣2,000,000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港幣2,000,000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並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的集團實體溢利將繼續按16.5%的劃一稅率徵稅。

本公司董事認為，實施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後所涉及金額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不屬重大金額。香港利得稅於兩個年度均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稅率計算。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中國，該兩個年度中國附屬公司之適用稅率為25%。

該兩個年度台灣企業所得稅按20%的稅率計算。

5. 本年度溢利／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a) 本年度溢利

	2022年 港幣千元	2021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112,453	113,904
－與表現掛鈎之獎金(附註i)	74,014	77,63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3,895	13,035
	<u>200,362</u>	<u>204,577</u>
核數師酬金	2,428	2,43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9,017	38,942
使用權資產折舊	7,241	7,511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行政開支)	-	844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包括存貨撥備淨額港幣62,414,000元 (2021年：港幣66,266,000元))	23,667,899	33,694,550
	<u><u>23,667,899</u></u>	<u><u>33,694,550</u></u>

附註：

與表現掛鈎之獎金乃經參考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個人表現而釐定。

(b) 其他收入

	2022年 港幣千元	2021年 港幣千元
股本投資股息收入	12,695	7,033
政府補貼(附註)	4,960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421	1,383
融資租賃利息收入	1,533	2,337
其他	8,582	12,304
	<u>30,191</u>	<u>23,057</u>

附註：政府補貼是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推出的「保就業」計劃的補貼。

(c)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2022年 港幣千元	2021年 港幣千元
出售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收益	7,461	—
匯兌收益淨額	6,550	4,77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淨額	621	(14)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	1,232
有關租賃負債之融資分租賃修訂之收益	—	339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799)	14,673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30,471)	54,875
	<u>(16,638)</u>	<u>75,877</u>

6. 股息

	2022年 港幣千元	2021年 港幣千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如下：		
2022年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0仙 (2021年：2021年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5.0仙)	62,584	93,876
2021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30仙 (2021年：2020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6.5仙)	187,751	103,263
	<u>250,335</u>	<u>197,139</u>

於報告期末後，董事建議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25.00仙(2021年：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30仙)，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7. 每股基本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2022年 港幣千元	2021年 港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年度溢利	<u>400,337</u>	<u>713,191</u>
	2022年 千股	2021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數目	<u>625,837</u>	<u>625,837</u>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列賬之貿易應收款項

(a)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2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2021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貿易應收款項	1,012,079	1,861,771
減：信貸虧損準備	<u>(7,576)</u>	<u>(10,775)</u>
	1,004,503	1,850,996
其他應收款項	82,963	73,853
預付款項及已付按金	<u>25,548</u>	<u>200,311</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1,113,014</u>	<u>2,125,160</u>

於2021年1月1日，來自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客戶合約之貿易應收款項為港幣1,188,367,000元。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30日至120日不等之信貸期。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減信貸虧損準備)按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2021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未逾期	628,088	1,397,994
逾期：		
1-30日	169,910	316,151
31-60日	97,359	76,179
61-90日	74,504	6,781
超過90日	34,642	53,891
	<u>1,004,503</u>	<u>1,850,996</u>

(b)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列賬之貿易應收款項

	2022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2021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持作收取抵押品之貿易應收款項現金流 或計入銀行	<u>1,702,299</u>	<u>1,127,877</u>

於2021年1月1日，來自客戶合約的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列賬的貿易應收款項為港幣1,406,049,000元。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2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2021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i)	2,695,849	3,188,807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ii)	283,094	149,019
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	<u>107,617</u>	<u>91,117</u>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u>3,086,560</u>	<u>3,428,943</u>

附註：

- (i) 於2022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結餘包括港幣13,521,000元(2021年：港幣95,367,000元)的本集團應付票據，本集團已向相關供應商發出信用證但尚未提取有關融資。
- (ii) 於2022年12月31日，其他應付款項包括因追溯性銷售折讓所產生港幣89,523,000元(2021年：港幣107,563,000元)。

購買貨物之信貸期介乎30日至120日。

計入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金額約港幣87,284,000元(2021年：港幣63,874,000元)乃以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外之貨幣美元計值。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2021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即期	2,333,875	2,873,644
30日內	198,586	137,034
超過30日及60日內	40,699	54,076
超過60日及90日內	30,782	44,183
超過90日	91,907	79,870
	<u>2,695,849</u>	<u>3,188,807</u>

10. 合約負債

	2022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2021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銷售貨品	207,257	364,849
合約工程	2,049	2,147
	<u>209,306</u>	<u>366,996</u>

於2021年1月1日，合約負債為港幣48,548,000元。

年初合約負債全部結餘於各年度已確認為收益。

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25.00港仙，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連同已派發的中期股息每股10.00港仙，本年度股息總額將為35.00港仙（2021年：每股45.00港仙）。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23年5月16日至2023年5月22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應於2023年5月15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進行登記。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進行表決的記錄日期為2023年5月22日。

本公司將於2023年5月29日至2023年5月31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獲派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應於2023年5月25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進行登記。股息單將於2023年6月7日寄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經銷電子元件及半導體產品

於回顧年度內，地緣政治衝突、國際貿易保護主義抬頭、通脹高企、較高利息成本及貨幣波動等不利因素持續存在，削弱了對消費終端產品的消費信心，並對全球半導體行業帶來下行壓力。面對上述挑戰，本集團於2022年成功管控庫存水平、運營成本並改善了現金及營運資金的管理。

於2022年，本集團的元件團隊錄得港幣248.2億元的銷售收入，較去年錄得的港幣351.4億元減少29%。於回顧年度，面對消費終端產品需求疲弱的情況，本集團繼續專注於推行既定策略，透過擴闊我們領先全球的半導體供應商基礎以及拓展地區銷售網絡，為大中華地區的目標客戶提供周全的設計及供應鏈服務組合。

流動電話

根據IDC，2022年全球智能手機總出貨量為12.1億部，為自2013年起最低的出貨量。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若干領先的中國品牌手機客戶採取保守的生產計劃，並著力減少其庫存。因此，本集團於流動電話分部錄得收入減少。

消費電子產品

於回顧年度內，中國的電視及PC、5G網絡設備及數據中心的需求低迷，導致本集團於消費電子分部錄得收入減少。

LED科技方案提供商

我們的LED團隊專門履行定製化的訂單，服務全球市場，包括自主品牌光移動

及LIM InfraSystems 的LED照明、顯示屏產品的銷售及合約工程以及數碼家外廣告解決方案(包括LED顯示屏租賃解決方案)。

於回顧年度內，受益於業務逐步復甦的香港、中國及海外市場，我們的LED照明團隊已完成與滙豐銀行(樓頂顯示屏)、港鐵(照明)、香港迪士尼樂園(照明)、新加坡濱海灣金沙(顯示屏)、香格里拉酒店集團(照明)、香港警務處(顯示屏)、其他政府部門及本地房地產開發商的數個大型LED照明及顯示屏項目，與2021年相比錄得收入增長。

銷售商用設備以及提供相關輔助服務

於回顧年度內，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受控及商界開支回升後，我們的聲寶B2B團隊透過為企業提供具競爭力的業務解決方案而取得令人滿意的表現。

物業投資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持有18個商業及工業投資物業(2021年12月31日：18個)。投資物業之賬面總值為港幣706,000,000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810,000,000元)。

上述投資物業產生之租金收入合共為港幣20,100,000元(2021年：港幣24,200,000元)，按年計之回報率為2.8%(2021年：3.0%)。

展望

展望2023年，本集團將繼續面臨全球經濟復甦緩慢、需求能見度較低、通脹高企及利息成本較高等嚴峻挑戰。然而，全球半導體行業轉向數字經濟及綠色經濟發展的方針將維持不變。

我們相信，我們較以往更有能力迎接挑戰，並有信心憑藉規模經濟、由強大財務實力支持的穩健長期客戶關係、本地化的銷售及工程師、合格的庫存管理及其他增值服務，本集團得以在大中華地區保持競爭力。憑藉我們逾四十二年的經驗、行業專業知識及市場認，我們有信心能實現健康及持續發展的業務，為股東帶來更大回報。

財務回顧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由去年錄得之港幣35,297,778,000元減少29.3%至港幣24,968,652,000元。本集團之毛利為港幣1,285,327,000元，較去年錄得之港幣1,587,248,000元減少19.0%，而毛利率為5.1%，相比去年則為4.5%。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的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400,337,000元，較去年錄得的港幣713,191,000元減少43.9%。每股基本盈利為63.97港仙（2021年：113.96港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139%（2021年12月31日：126%）。本集團之淨資本負債比率為1%（2021年12月31日：21%），乃根據本集團之借貸淨額（以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扣除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減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計算）約港幣15,775,000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596,662,000元）除以權益總額港幣3,010,446,000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2,843,287,000元）計算。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錄得應收款項週轉期約為40日（2021年：31日），乃以2022年12月31日之貿易應收款項金額除以同一年度之銷售額，再乘以365日（2021年：365日）計算。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錄得存貨週轉期及平均應付款項週轉期分別約為37日及42日（2021年：分別約為29日及35日），乃分別以2022年12月31日之存貨以及貿易應付款項及應收票據金額除以同一年度之銷售成本，再乘以365日（2021年：365日）計算。

於2022年，本集團錄得經營現金流入淨額為港幣993,590,000元，而2021年經營現金流入淨額則為港幣348,299,000元。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銷售及採購、銀行存款及借貸(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乃以外幣進行，令本集團面對外幣風險。

本集團已訂立外匯遠期合約，以對沖以外幣計價的應付款項所產生的外匯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大中華地區僱用約450名僱員。本集團確保其僱員獲得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公積金計劃及醫療保險。同時，亦根據本集團之財務業績及個人表現向合資格僱員發放酌情花紅。

資產抵押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值合共約港幣624,000,000元之若干資產(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銀行存款、貿易應收款項、使用權資產及投資物業)被抵押，以取得授予本集團之一般銀行信貸。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共同審閱本集團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政策、內部控制、風險管理以及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本集團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企業管治

除以下偏離外，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1.8條，發行人應就其董事可能會面臨的法律訴訟作適當的投保安排。透過定期及適時地與董事及本集團管理層溝通，本集團管理層深信，所有可能向董事提出之申索及法律訴訟均能有效處理，且董事被提起確切法律訴訟的機會甚微，惟本公司將會於其認為必要時作出有關安排。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須分開，並不應由同一人擔任。經考慮本集團現時之業務及規模，董事會認為，由嚴玉麟博士擔任本集團之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可予接受，並符合本集團之最佳利益。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B.2.2條，非執行董事須按特定任期委任，並須接受重選。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非按特定任期委任，惟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三分之一之在任董事須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故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以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與守則之規定相近。

刊發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告已於本公司網站(www.sasdragon.com.hk)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com.hk)刊登。2022年年報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刊登。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圍

載列於本初步公告內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已經由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為經董事會於2023年3月27日批准之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載列之款額。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鑒證委聘，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對本初步公告發表意見或鑒證結論。

環境、社會及管治

本集團一直積極貫徹可持續發展的理念，並將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納入業務經營的基本考慮因素。

於2022年，本集團向香港及中國的慈善及其他非營利組織捐贈港幣3,513,000元。

此外，為提升我們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嚴紀雯小姐已於2022年加入本集團擔任非執行董事。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感謝本集團全體員工之貢獻及努力。本人亦謹此向本集團股東、客戶、供應商及其他業務夥伴之長久支持及信賴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時捷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嚴玉麟博士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香港，2023年3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五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嚴玉麟博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黃瑞泉先生、嚴子杰先生、黃維泰先生及徐志榮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嚴紀雯小姐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王得源先生、廖俊寧先生、張治焜先生及黃偉健先生組成。